

叶城县 2025 年白杨镇博斯坦艾日克（18）村美丽宜居村建设项目

叶财振字〔2025〕216 号

叶城县白杨镇人民政府：

根据上级文件《关于下达 2025 年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》（新财振〔2025〕11 号）（喀地财振〔2025〕2 号），现拨付你单位 2025 年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资金预算指标 898 万元。该项资金纳入转移支付预算执行资金，在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执行。该指标列 2025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“1100231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转移支付收入”，支出功能科目“2130505 农林水-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-生产发展”。具体要求如下：

一、你单位要认真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，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“三农”工作重要论述，持续抓好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，压实资金监管责任，按照衔接资金管理办法，切实落实绩效管理要求，管好用好衔接资金，加快资金拨付进度，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。

二、你单位在收到资金指标文件后，不得以任何理由挪用、挤占和滞留资金，不得变更资金用途和扩大使用范围。

三、你单位要严格按照衔接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用途安排使用资金，坚决杜绝用于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负面清单事项，要加强对项目管理工作的指导，将资金尽快落实到具体项目，避免资

金闲置，加强项目实施的跟踪调度，督促加快工作节奏，尽快发挥财政资金效益。

四、你单位应当建立健全衔接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，对资金年度使用计划、支持项目、补助标准、资金来源及额度等信息必须按规定的程序进行公告、公示，接受社会监督。

五、你单位要严格按照自治区《财政资金使用跟踪反馈管理暂行办法》（新财预〔2016〕113号）规定、《关于印发〈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财农〔2021〕19号）》、《关于印发〈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新财规〔2021〕11号）》，及时报送财政资金使用情况跟踪反馈单。

附件：1. 叶城县 2025 年白杨镇博斯坦艾日克（18）村美丽宜居村建设项目分配表

附件：2. 叶城县 2025 年白杨镇博斯坦艾日克（18）村美丽宜居村建设项目绩效标申报表

叶城县财政局

2025 年 6 月 20 日

叶城县2025年白杨镇博斯坦艾日克（18）村美丽宜居村建设项目资金分配表

单位：万元

序号	项目名称	项目建设内容	项目实施地点	项目金额	资金来源									备注
					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（万元）									
					巩固拓展 同乡村振兴	以工代 赈	少数民 族发展	欠发达 国有农 牧场	欠发达 国有林 场	欠发达 国有牧 场	债券资 金	地县资 金	其他资 金（社 会资金 、帮扶 资金等）	
合 计				898.000										
1	叶城县2025年白杨镇博斯坦艾日克（18）村美丽宜居村建设项目	项目总投资898万元。 建设内容：1、新建污水管网约4.9公里，修建化粪池、检查井等配套附属设施，60万元/公里，资金294万元。 2、农贸市场改造升级，地面硬化5000平方米，新建彩钢棚536平方米，及其他市场相关附属设施，资金100万元。 3、林粮间作节水2800亩，配套沉砂池、泵房及电力设施等，1800元/亩，资金504万元。 4、乡村振兴示范村规划编制。	白杨镇博斯坦艾日克（18）村	898.00	898									

绩效目标申报表

(2025年度)

项目名称		叶城县2025年白杨镇博斯坦艾日克（18）村美丽宜居村建设项目		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		闫先生13579342851		
主管部门		叶城县农业农村局、住建局		实施单位		叶城县白杨镇人民政府		
资金情况 (万元)		年度资金总额:		898.00				
		其中: 财政拨款		898.00				
		其他资金		0.00				
总体目标		年度目标						
		叶城县2025年白杨镇博斯坦艾日克（18）村美丽宜居村建设项目总投资898万元，本次财政资金下达898万元，主要工程为1、新建污水管网约4.9公里，修建化粪池、检查井等配套附属设施；2、农贸市场改造升级，地面硬化5000平方米，新建彩钢棚536平方米及其他市场相关附属设施；3、林粮间作节水2800亩，配套沉砂池、泵房及电力设施等；4、乡村振兴示范村规划编制。通过实施污水管网建设项目，有效改善农村人居环境，提升村民生活质量；通过实施林粮间作节水项目，提升水资源利用率，降低农业用水成本；通过实施农贸市场改造升级项目，完善了农村商业基础设施，提升农产品流通效率，受益巩固脱贫人口满意度95%以上。						
绩效指标	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	三级指标		指标值	
	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★项目覆盖村数量（个）		=1个		
				新建污水管网公里数（公里）		≥4.9公里		
				林粮间作节水面积（亩）		≥2800亩		
				农贸市场改造升级数量（个）		=1个		
			质量指标		★项目（工程）验收合格率（%）		=100%	
			时效指标	★项目（工程）完成及时率（%）		=100%		
				项目开工时间（年/月）		2025年7月		
				项目完工时间(年/月)		2025年12月		
				成本指标	亩均林粮间作节水建设成本（元/亩）		≤1800元/亩	
			农贸市场改造成本（万元/个）		≤100万元/个			
			每公里污水管网建设成本（万元/公里		≤60万元/公里			
			效益指标		经济效益指标		农贸市场租赁费用（万元）	
		社会效益指标		改善农村人居环境		有效改善		
				提升水资源利用率		有效提升		
				完善农村商业基础设施		有效完善		
	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	★受益巩固脱贫人口满意度（%）		≥95%	

注：1. “其他资金”是指与财政拨款共同用于同一脱贫攻坚项目的单位自有资金、社会资金等。

2. 各地请根据实际情况，选择适合的二级指标进行填报，并细化为三级指标和指标值。